

發展與保育的反思

李樹甘 吳祖堯 香港樹仁大學商業、經濟及公共政策研究中心

西班牙著名作家 Gonzalo Rojas 有一句名言：「不信是錯誤，而盡信是過失。」無論是學習經濟學理論，還是做研究工作，筆者也用此名句警惕自己。雖然每個極端的意見，都有其言之成理之處，更有其可令人反思的智慧，但極端地贊同或反對某些事情，難免有所缺陷。現時，社會似乎正步向兩個極端。以發展新市鎮為例，反對者認為發展的代價太大，不少有保育價值的地方將會消失；而支持者則認為經濟得益將彌補對環境破壞的損失。筆者嘗試簡短地以 Thomas Robert Malthus 的《人口論》及經濟學的「外部效應」(externality) 概念打比喻，讓我們一同作出反思。

Malthus 的《人口論》認為人口繁殖速度，比土地生產人類生活所需資源的速度更快，並斷言人口增長速度在無妨礙時，以幾何級數率增長（即 1、2、4、8、16、32……），而人類生活所需資源則以算術級數率增長（即 1、2、3、4、5、6……）。由此推論，隨著人口愈來愈多，平均每人所分得的生活所需資源將愈來愈少，人口增長速度將會減慢，並到達一個臨界點。若人類不自我限制人口增長（例如限制生育），減慢人口增長速度的原因，將會是因資源不足所帶來的貧困、戰爭和罪惡等等。

發展帶來破壞亦帶來得益

時至今日，Malthus 的預言沒有發生，原因是人類並非除了消耗資源之外，一無是處的動物。相反，我們在消耗大地資源的同時，還不斷發明不少科技去增加資源，回饋大地。對於反對發展者而言，這是一個重要的信息。除非我們在發展中得到經濟利益後，一點都不會用於保育方面，否則經濟發展亦並非洪水猛獸，發展的代價可能不如我們想像中大。這裡提醒我們，發展對環境帶來破壞的同時，亦會帶來得益，回饋自然環境。當然，如果過分相信人類回饋自然的能力，導致過度發展，未來我們將要付上沉重的代價。

另外，經濟學的「外部效應」概念也可以使支持發展的人反思。「外部效應」是指某一個體的行為對社會或者其他個體造成了影響（例如：環境污染）卻沒有承擔相應的義務或獲得回報。舉個簡單例子，某工廠因生產而對附近的河流造成污染，間接破壞了附近整個生態系統，但工廠並沒有承受相應的代價，這就是「外部效應」。

污染與保育可同時存在

由於大部分「外部效應」難以量化，又或者人們未必能意識到將「外部效應」計算在內。無心或故意地不計算「外部效應」，令到自然環境被不斷被破壞，而人類也沒有作出相應的補償。發展所產生的「外部效應」也是一樣，我們需要反思是否已就發展所帶來的破壞作出全面的量化，確保得益大於損失？

當然，我們亦不能將「外部效應」極端地看成禁止污染的理由。把「外部效應」計算在內，只能得出最適度的污染水平，而污染與保育是可以同時存在的（筆者並不排除最適度污染水平為零的可能性，而如何計算此水平則十分主觀（視乎研究者對折現率的假設），由於理論涉及數式，不在此詳細說明）。總括而言，我們盼望支持與反對者可以互相理解，各退一步，尋求共識。